

城市批次建设用地方案

项目名称：淄博市张店区 2016 年第 5 批次

填报机关（公章）：

填报时间：2016 年 12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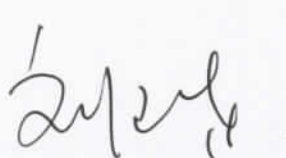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淄博市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批次名称		淄博市张店区2016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12.8467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9.9059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集体土地	国有土地	
	总 计		12.8467	12.8467	
	(一)农用地		9.9059	9.9059	
	其 中	耕地	9.9059	9.9059	
		园地			
		林地			
		牧草地			
		其它农用地			
	(二)建设用地		2.9408	2.9408	
	其 中	住宅	1.0429	1.0429	
		工矿仓储	1.8343	1.8343	
其他建设用地		0.0636	0.0636		
(三)未利用地					
分 批 次 城 市 (村 镇) 建 设 用 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或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拟供地方式
	地块1		0.0253	公路用地	划拨
	地块2		0.0455	公路用地	划拨
	地块3		0.1693	公路用地	划拨
	地块4		0.2106	公路用地	划拨
	地块5		0.6558	公路用地	划拨
	地块6		11.7402	仓储用地, 公路用地	出让

续一

土地利用情况的说明	前三年审批用地供应情况的说明	2013年批准建设用地185.4157公顷，供地率71.74%； 2014年批准建设用地197.9035公顷，供地率36.59%； 2015年批准建设用地190.1616公顷，供地率22.18%。
	本批次拟安排项目情况的说明	本批次拟安排项目2个，其中交通运输1个，多用途综合1个。
县级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呈报意见	同意上报	主管领导（签字）：  
设区市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同意上报	主管领导（签字）：  
备注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集体土地	国有土地		
农用地	9.9059	9.9059			
其中：耕地	9.9059	9.9059			
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情况	该批次建设用地拟用地地块1、地块5符合国务院批准的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中心城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地块2、地块3、地块4符合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准的淄博市张店区马尚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地块6符合淄博市人民政府批准的张店区沅水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建设用地计划					
指标类型	指标来源	年度	农用地		未利用地
			小计	其中耕地	
新增用地指标	年度计划指标	2016	9.9059	9.9059	
合计			9.9059	9.9059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缴纳等别	缴纳标准 (元/平方米)		面积	缴纳金额
	六等	56		9.9059	554.7304
	合计			9.9059	554.7304
备注					

三、补充耕地方案

单位：公顷、万元

建设用地批次名称	淄博市张店区2016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			
耕地面积	9.9059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淄博市国土资源局张店分局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9.9059		
	自行补充			
缴纳耕地开垦费情况	缴纳标准	75万元/公顷		
	缴纳金额	742.9425		
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管系统预挂钩确认信息编号		370000201613882110		
补 充 耕 地 来 源				
项目名称	验收文号	部备案号	可使用面积	本项目补充面积
南定镇马庄村土地整理A	淄国土资字[2008]48号	37030320080005	5.4313	5.4313
沅水镇河庄村土地复垦、沅水镇梁鲁村土地开发	淄国土资字[2008]48号	37030320080008	4.5084	4.4746
合计			9.9397	9.9059
备注				

四、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万元/公顷

土地所在		被征地村居	权属性质	面积	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	各项土地补偿费				社保政府补贴费		被征地村基本情况			
						县(市、区)	乡(镇、街道)	合计	征地补偿安置费(区片价)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青苗补偿费	合计	缴纳标准	需安置农业人口数	需安置劳动力人口数
张店区	马尚镇	马尚东北村	集体	0.1317	127.5	16.7918	16.7918			2.9633	22.5			0.07	0.07
张店区	马尚镇	马尚西南村	集体	0.1568	112.5-127.5	19.3275	19.3275			3.5280	22.5			0.43	0.43
张店区	马尚镇	班家庄村	集体	0.3811	112.5	42.8738	42.8738			8.5748	22.5			1.01	1.01
张店区	马尚镇	马尚西北村	集体	0.2270	127.5	28.9425	28.9425			5.1075	22.5			0.50	0.50
张店区	马尚镇	马尚东南村	集体	0.1918	127.5	24.4545	24.4545			4.3155	22.5			0.06	0.06
张店区	马尚镇	马尚镇人民政府	集体	0.0181	127.5	2.3078	2.3078								
张店区	泮水镇	炒米村	集体	11.6728	82.5	1138.0980	1103.0796	17.1878	17.8306	262.6380	22.5	151	75	0.99	0.87
张店区	泮水镇	仇家村	集体	0.0674	82.5	6.5715	6.5715			1.5165	22.5			0.64	0.64
征收总费用				12.8467		1279.3674	1244.3490	17.1878	17.8306	288.6436		151	75		
收回总费用															
合计				12.8467		1279.3674	1244.3490	17.1878	17.8306	288.6436		151	75		

五、征收土地权属地类面积表

计量单位：公顷

地块	土地所在		被征地 村居	权属性质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县 (市区)	乡镇 (街道)			合计	其中耕地	合计	工矿仓储 用地	住宅用地	公共管理 与公共 服务用地		特殊用地
地块1	张店区	马尚镇	马尚东北村	集体			0.0253		0.0253			
地块2	张店区	马尚镇	班家庄村	集体			0.0012				0.0012	
地块2	张店区	马尚镇	马尚西南村	集体			0.0443				0.0443	
地块3	张店区	马尚镇	班家庄村	集体			0.1693		0.1693			
地块4	张店区	马尚镇	班家庄村	集体			0.2106		0.2106			
地块5	张店区	马尚镇	马尚西南村	集体			0.1125		0.1125			
地块5	张店区	马尚镇	马尚西北村	集体			0.2270		0.2270			
地块5	张店区	马尚镇	马尚东北村	集体			0.1064		0.1064			
地块5	张店区	马尚镇	马尚东南村	集体			0.1918		0.1918			
地块5	张店区	马尚镇	马尚镇 人民政府	集体			0.0181			0.0181		
地块6	张店区	泮水镇	炒米村	集体	9.9059	9.9059	1.7669	1.7669				
地块6	张店区	泮水镇	仇家村	集体			0.0674	0.0674				
合计					9.9059	9.9059	2.9408	1.8343	1.0429	0.0181	0.0455	